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项目单位：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委托单位：项城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河南周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人员机构情况	1
(二) 主要职能	1
(三) 2021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4
(四) 收支情况	5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5
(一) 评价依据	5
(二) 评价目的	6
(三) 评价原则、指标评价体系、评价方法	6
(四) 评价过程	6
1. 前期准备	6
2. 组织实施	7
3. 分析评价	7
三、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和使用情况	7
(一)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7
1.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7
2. “三公”经费支出控制情况	8
3. 固定资产管理情况	8
(二) 部门整体收支管理情况	8
1. 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	8
2. 预算支出管理情况	9

3. 内部控制情况	9
4. 其他相关情况	9
四、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0
五、整体支出综合评价及结论	12
六、存在问题	13
七、改进建议及优化方向	13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项城市委 项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项发〔2022〕14 号文件，我们对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度的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人员机构情况

按照项办〔2019〕20 号文件，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核定行政编制人数 18 人、工勤编制 3 人，目前实有人员 36 人。单位内设机构 13 个：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规划股、财务股、信息化工作办公室、运行监测协调办公室、中小企业服务股、节能与综合利用股（煤炭股）、工业管理股、科技计划股（外国专家服务股）、工业科技股（高新技术与科技金融服务股）、农村科技股、社会发展股（科技成果转化股）。

（二）主要职能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主要职能包括：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工业和信息化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和推动传统产业技术改造相关政策，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承担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

(2)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和信息化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引导和扶持工业和信息产业发展，起草相关政策草案。

(3) 监测分析全市工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

(4) 负责对所属各种经济成分的工业企业实行宏观管理和指导，负责全市重点企业的培育和发展，研究提出培育和发展政策、措施；组织实施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制订产业发展政策，推动工业和信息化服务体系建设；负责产业集群的培育；指导企业管理人员的培训和企业家队伍建设工作。

(5)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制造业服务化、平台化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促进制造业和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发展，推进产业融合、生产性服务业功能区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促进供应链管理技术推广应用。

(6) 组织实施全市高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信息产业等规划、政策和标准，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组织实施省、市有关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全市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7)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和信息化的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绿色化改造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绿色化改造促进规划

政策，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建设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推广应用。

（8）负责全市发展装备制造业的组织协调工作，组织拟订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的规划、政策，依托省和市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

（9）负责全市中小企业、民营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拟订并组织实施中小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负责推动建立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协调解决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和民营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10）统筹推进全市信息化工作，组织拟订相关政策并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指导协调工业电子商务平台建设，推动跨行业等互联互通和重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推进基于信息技术的新兴业态发展。

（11）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科学技术领域对外交流合作事务，研究拟订支持政策措施；指导开展相关产业交流合作工作；负责产业转移项目监测、统计工作、研究协调产业转移示范区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

（12）贯彻执行国家科技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牵头拟订实施创新驱动发展、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的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13）牵头全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

(14) 编制全市重大科技项目规划并监督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现代工程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

(15) 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

(16)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 2021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1. 打造服装名城。项城职业装虽已初具规模，保持集聚发展的初级态势，但是项城服装产业发展远不充分，区域品牌知名度不够高，产品档次和品类发展处于初级阶段，产业规模与当地的资源禀赋远远不相适应。为了突破项城工装缺大品牌、缺大设计、缺大规模、缺大营销的瓶颈，迅速步入发展快车道，实现产业升级，要从生产、设计、渠道等全方位梳理产业发展路径，计划与服装协会携手推动项城市服装产业快速健康发展，努力打造“中国医护服产业名城”，扶持壮大服装产业集群，加快组建纺织服装协会，培育庄吉、东方丝路、梦尔罗、松鑫、金泽兰等企业提升创新能力，叫响本土品牌，打造全国知名标志服装基地。

2. 为创建高新技术开发区，不仅需要高新技术企业个数达标，另外需要建立企业科技孵化器，在 2021 年计划在项城市产业集聚区建设产业孵化基地，本项目建成后，为入驻园区的企业搭建功能完善的创业平台，建立良好的创业环境和秩序，加快优势产业集聚和中小企业发展，推进区域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四）收支情况

2021 年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总收入 10835768.10 元，收入主要来源是财政拨款。总支出 10942019.20 元，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资金结存 473078.40 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评价工作组按照前期准备、自评、现场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以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实施支出绩效评价。评价工作主要侧重于财政安排资金的专项支出，在收集文件资料、细化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的基础上，采用查阅账册、抽查凭证、核对原始记录、询问相关人员等方法，对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度截至 12 月底的预算收支情况进行抽查。通过汇总整理基础资料，结合绩效初评报告，在定量和定性分析基础上形成评价结论，并经复核和交换意见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 号；
3. 《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 号；
4. 《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
5. 《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 号；
6. 《中共项城市委 项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实施预

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项发〔2022〕14号；

7.《项城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项城市市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等5个办法的通知》项财字〔2021〕174号；

8.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

9.各单位提供的绩效自评报告及相关支撑材料。

（二）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评、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三）评价原则、指标评价体系、评价方法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原则：遵循客观公正、操作简便高效、尊重客观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

2.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指标体系包括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部分，本次主要参照了财政部门制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相关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对个性指标进行了调整细化。

3.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投入产出效益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

（四）评价过程

1.前期准备。根据《中共项城市委 项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项发〔2022〕14号文件，由项城市财政局牵头组织，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河南周

普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了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 2021 年度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综合性评价。

我们在正式实施评价工作前，向被评价部门的相关负责人做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讲解，要求被评价部门的相关负责人做好绩效报告，按照评价要求收集、核实、提交部门决策、管理、绩效等基础文字及数据资料，并对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

2. 组织实施。采用核查法核查 2021 年同级财政预算批复执行及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着重核查了“三公”经费及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情况。

我们对获取的资料进行归纳整理，对相关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对发现的问题进行研讨、核实。通过以上评价过程中获取的有关资料，熟悉并掌握了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机构人员情况、工作职能和重点工作的主要环节，在基本掌握了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工作流程和实施情况基础上，形成整体绩效评价意见。

3. 分析评价。对评价过程中收集资料进行归纳，汇总分析，依据设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评分，形成了综合性书面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和使用情况

（一）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2021 年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总收入 10835768.10 元，收入主要来源是财政拨款。总支出

10899568.31 元。2021 年支出明细：基本工资 1984827.00 元，津贴补贴 387708.00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5161.60 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698.70 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44.57 元，住房公积金 172518.00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200.00 元，办公费 187735.00 元，印刷费 151345.40 元，差旅费 100950.00 元，迎接省智能制造观摩活动费用 50900.00 元，工会经费 20800.0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35030.94 元，退休费 38179.10 元，抚恤金 308370.00 元。

2. “三公”经费支出控制情况：2021 年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三公”经费开支 0.00 元。

3. 固定资产管理情况：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固定资产管理按照“厉行节约、物尽其用”原则和内部管理制度规范执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固定资产账面金额 826449.00 元，主要是房屋、办公设备和家具用具等。固定资产的购置、使用、报废由单位办公室进行管理；固定资产的购置按程序办理采购手续，凡已纳入政府采购目录、达到规定标准的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的规定进行；资产的处置报废报审，按照国家规定的审批程序办理，保证了资产的安全高效，防止资产流失。

（二）部门整体收支管理情况

1. 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按照财政部门工作要求，2021 年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较及时地完成预算草案编制和报送工作；部门预算严格按照综合预算要求，较全面地反映了

本部门收支情况，综合考虑预算年度工作重点难点，较为准确、科学、合理、规范地编制了部门预算。

2. 预算支出管理情况。在支出预算编制上，人员经费按照配置定额，逐人核定编制，公用经费分类分档，按定额编制；根据“总量控制、计划管理”的要求从严控制行政经费，压缩公务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资产的配置严格政府采购，按照预算科目和项目资金的规定使用财政资金，保障部门整体支出的规范化、制度化。

3. 内部控制情况。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完善了公务接待管理制度、公务车辆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管理和执行，防范风险。在资金收支管理及会计核算方面较为规范，能够按照相关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办法进行核算，会计资料及支付依据基本完整。

4. 其他相关情况。2022 年 8 月份项城市审计局对于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出具了审计报告，审计评价意见为“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提供的会计资料，基本真实的反映其财政收支状况，会计处理基本符合相关的《行政单位财务规则》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基本遵守了有关财经法规，财政收支基本合法，但还存在一些须加以纠正和改进的问题。”比如：原始凭证不符合规定、往来款长期未清理等；对于审计报告中提出的问题，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行文《对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财政收支审计报告、决定的整改落实报

告》项工信〔2022〕50号，对于这些问题逐条进行整改落实。

四、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能够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和重点工作安排，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积极履行职责，强化管理，较好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同时加强预算收支的管理，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得到提升。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一）基本预算支出控制较好。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务制度不断健全，内部控制较为完善，能够严格按照会计制度、财务管理方法进行核算，基本做到了账目清晰、账实相符，会计资料较为规范、完整；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基本按照预算执行；专项资金使用基本按照预算批复要求执行。

（二）部门支出绩效明显。

1. 抓运行监测，工业保持稳步增长。加强工业运行监测，做好预判预警分析，以三大主导产业、三大传统产业及列入周口市10家重点工业企业为监控重点，一企一策分析指导，紧盯指标变化趋势，主动对标承担的县域经济高质量考核指标任务，持续稳定工业增长形势。项城市被河南省省工信厅认定为“河南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综合评价试点县市”。截止11月底，项城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10.1%，居周口第5位；工业实交税金45768万元，增长6.9%；工业用电量47586万千瓦时，增长3.76%，居周口第9位。

2. 抓项目谋划，招商引资扎实推进。坚持“项目为王”理念，围绕“三个一批”，做好强链延链补链，绘制生物医

药、食品加工、纺织服装产业招商普谱和路线图，坚持以亩均投资强度和亩均效益为导向，抓好在建项目的同时，积极谋划推动一批重点项目。废旧铅蓄电池项目已签订协议，探野户外、翰奇生物、机械制造产业园、官会皮革园、中央厨房、平高电气、浙江服装产业园、博奥二期制鞋等 30 多个项目正在完善合作协议或跟踪洽谈。

（三）重点工作实施情况。

1. 推动项城市服装产业快速健康发展，打造“中国医防护服产业名城”，塑造“项城市”区域品牌。根据《项城市人民政府 常务会议纪要》〔2021〕18 号精神，项城市人民政府与河南省服装行业协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就围绕医防护服、特色引领，多远跟进，以市场化运作、规范化培育、高起点开发、品牌化推广、产业化发展打造“中国医防护服产业名城”，并且双方就战略合作设立协调办公室，由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协调具体工作，双方各指派专人负责日常工作，河南省服装业协会利用自身信息资源优势，帮助实施影响力战略，策划举办对提升项城市知名度、美誉度具有积极意义的活动，积极配合项城市制定产业规划，为完善纺织服装产业链提供建议、宣传、咨询等方面的服务，促进项城市服装产业及县域经济健康有序发展；河南省服装业协会也能帮助项城市申报国家级或省级荣誉称号。如“中国医防护服产业名城”、“中国医防护服产业示范园区”等，帮助项城市企业申报国家驰名商标或河南省著名商标等。另外该项目实施后在一定程度上也能帮助项城市有关部门与各地服装

商、协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加强外地大型服装企业、产业集群与园区的联系；积极与国外地区城市建立产业发展战略联盟，大力实施品牌战略，提升产业层级，塑造“项城市”区域品牌，形成板块效应。战略合作协议期限为3年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每年需支付技术服务费200万元，由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向河南省服装业协会进行支付，2021年12月份已支付2022年的技术服务费200万元。

2. 建设项城市中小微企业孵化器。为了创建高新技术开发区，为项城市中小企业创造更好的营商环境，项城市人民在项城市产业集聚区打造中小微企业孵化器，2021年已完成的园区绿化，施工单位为河南新未业实业有限公司，工程部分包括：安装塑假山、四角亭子、景观照明灯、鹅卵石路、铺种草皮、种植桂花、造型女贞、紫薇、红枫、高杆月季、红叶石楠球、金森女贞球和桂花等，绿化部分已由中盈永诚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结算审核报告，审定结算金额为237572.23元，工程款已于2021年12月份支付；另外2021年也实施了项城市中小企业孵化园基础装修工程，施工单位为项城市上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地址为项城市产业集聚区办公楼一楼，建设的主要内容室内外的装修工程，该项工程已由河南海大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财务决算审计报告，审定金额497458.71元，工程款已于2021年12月份支付。

五、整体支出综合评价及结论

根据考核评分细则，我们认为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整体支出，严格按照国家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依照计划管理使用，整体支出情况良好。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在社区矫正、建立健全法律援助工作体系等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照打分得出结果为87分，等级为良。

六、存在问题

（一）预算编制有待优化。编制预算时，项目经费支出已按规定编制绩效目标，但存在部分工作绩效目标可量化程度不高。绩效管理理念未深入到单位管理中。

（二）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内部控制管理仍需进一步完善，在专项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等多个方面的制度仍有缺失。

七、改进建议及优化方向

（一）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更加科学合理编制经费预算；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加强专项经费管理，规范财务核算，有效降低行政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二）加强支出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建议进一步加强支出管理，与财政部门做好沟通协调，制定和完善内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以制度规范资金的安排使用；每年年初针对专项资金研究设计绩效目标，并按照绩效目标开展

年度绩效自评，在单位内部树立绩效管理意识。

（三）结合部门职能，根据中长期发展规划编制科学、可行、明确的年度计划，统筹设立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并将绩效目标进一步细化为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及三级指标，且充分考虑指标的可量化性、数据的可采集性、方法的可操作性、目标的可实现性、绩效的可考核性。明确绩效跟踪的内部职责分工和工作方式，加强绩效管理制度和流程建设。根据确定的绩效目标，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实施进度、资金支出进度等情况进行阶段性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有效的措施纠正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河南周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名称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复核单位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单位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单位职责、符合本单位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单位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单位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根据部门的职责、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编制的预算复核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要求,上报的有年初预算报表,内有详细的预算编制情况。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5	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或者工作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单位按要求编报单位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未制定明确的绩效目标,但是2021年初制定的有具体的年度工作计划。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4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未制定明确的绩效目标,但是2021年初制定的有具体的年度工作计划,工作计划中工作目标明确、细化、可量化。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名称	名称	参考分值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3	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 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 0 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 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3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达到采购标准的基本上按政府采购进行。
		财务合规性	5	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 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 10%以内的，得 1 分；超出 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直至 1 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 1 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	3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资金支出较为规范，会计核算规范，也未发生挪用资金等情况，但在相关的制度依据方面仍需进行补充完善。
		预决算信息公开	5	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5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已经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2021年的预算报表已上传至项城市政务服务网，决算报表也已报至项城市财政局。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名称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管理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实施的重点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均有相关的申报和审批手续
		项目监管	2	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单位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项目资金使用状况良好。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4	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4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资产配置较为合理,保管较为完整,资产管理相对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4	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4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3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1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3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固定资产使用较为合理,但是仍存在部分资产未利用或者利用不到位的情况。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名称	名称	参考分值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1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不存在财政供养以外的人员。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 1 分； 2. 5%≤比率≤10%的，得 0.5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1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不存在编外人员。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7	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4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制定的有财务管理制度、成立的有内部控制领导小组，每年完成内部控制报告，但是关于项目的实施与管理或者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方面仍需要补充完善。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6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无三公经费支出，三公经费的支出控制较好。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名称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绩效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8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关于中小企业孵化基地建设及扶持壮大服装产业集群，打造中国医防护服产业名城等工作目标完成度较好。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6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按照既定的计划及时的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0	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社会效益：持续提升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社会影响力（4 分），有效助力项城市文明城市创建（2 分），有效提升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服务形象（3 分），有效提升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服务水平（3 分），实现服务阵地提质升级（2 分）；提升企业服务，加快转型升级（2 分） 可持续影响：加快推进工业高质量发展，促进经济社会的更好发展。（4 分） 完成则得满分，部分完成则酌情得分，未完成则不得分。	16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能较好的完成自身职责，一方面稳抓运行监测，保持工业稳步增长，另一方面通过抓项目谋划，推进招商引资进度；不仅从一定程度上改变了项城市工业企业的面貌，也让社会公众能更好的了解认知工信局，对于工信局的形象也是一个提升；另外工信局在全面深化改革以及稳增长、调结构各项政策措施，积极应对经济新常态，全市工业经济运行总体平稳，信息化水平稳步提升，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起到了重要支撑作用

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名称	名称	参考分值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 $\geq 90\%$ 的，得 6 分； 2. $85\% \leq \text{满意度} < 90\%$ 的，得 4 分； 3. $80\% \leq \text{满意度} < 85\%$ 的，得 2 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 1 分。	6	根据对社会公众的随机沟通，及一些工业企业之间的沟通，对于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单位综合满意度在90%左右。
		合计：	100		合计：	87.00	